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9-021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昌公司 为参股公司南昌冷链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2016年4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南昌公司按出资比例为其参股公司南昌冷链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南昌深圳农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公司”)与合作方按出资比例为其参股公司南昌冷链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冷链公司”)提供借款共计人民币1,560万元,其中南昌冷链公司承担借款人民币470.6622万元,借款期限为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可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布。
2016年5月20日(在根据南昌冷链公司的资金需求,南昌公司按出资比例先后分四次向南昌冷链公司实际提供借款947.71万元、77.33万元、100万元和209.322万元,合计提供借款470.6622万元,每笔借款期限2年。截至目前,南昌冷链公司已向南昌公司偿还前3笔借款,合计金额为261.333万元。

二、借款逾期情况
截至2019年3月19日,南昌公司按出资比例向南昌冷链公司提供的第四笔借款209.322万元已到期。截至目前,南昌冷链公司尚未向南昌公司偿还该笔借款本金及全部四笔借款的资金占用相关成本,亦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19-007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吴志雄先生的通知,吴志雄先生分别将其持有的3,000,000股、4,300,000股限售流通股和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吴志雄先生分别将其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发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证券”)的2,900,000股、3,000,000股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一、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第一大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吴志雄	是	1,800,000	2019年3月13日	否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华西证券	3.12%	融资
吴志雄	是	4,300,000	2019年3月20日	否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华西证券	7.60%	融资

2. 控股股东股票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解除质押第一大股东名称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吴志雄	是	2,900,000	2019年12月2日	2019年3月18日	兴业证券	5.03%
吴志雄	是	6,000,000	2017年1月10日	2019年3月22日	广发证券	10.40%

2018年12月3日,吴志雄先生将其持有952,900,000股限售流通股与兴业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

购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0)。

2017年1月19日,吴志雄先生将其持有的12,300,000股限售流通股与“发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因公司在该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中办理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次解除质押数量为权益分派后的股份数量。

三、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刘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9,391,70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41%,累计质押股份47,587,6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0.1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2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熊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4,740,1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5.24%,累计质押股份49,958,906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8.6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0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吴志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7,674,38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96%,累计质押股份39,374,811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68.2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22%。

吴志雄与刘进、熊伟为一致行动人,三人共同为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进行共同控制。截至本公告日,刘进、熊伟、吴志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4,740,1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5.24%,累计质押股份136,921,406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8.3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52%。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是否会涉及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熊伟、吴志雄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积极措施予以质押。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是否涉及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熊伟、吴志雄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积极措施予以质押。

二、报备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9-025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十次会议于2019年3月25日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会议于2019年3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名,缺席董事0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在听取董事审议议案并发表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南昌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南昌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详见公司2019-026号公告)。

公司董事审议认为: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以及标的公司近期的估值报告、财务状况与资产情况,以截至协议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参考标的公司所持房地产项目的具体情况以及未来销售前景,根据平等、自愿原则,通过充分沟通达成一致。本次交易事项的审议及履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交易各方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支付本次交易款。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备查文件
1. 南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公告编号:2019-026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南昌茵梦湖 项目四家标的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泰禾”)与世茂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茂房地产”)全资子公司福州微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微尔”)于2019年3月25日签署《南昌茵梦湖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福州泰禾将其持有的南昌茵梦湖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四家标的公司(以下简称“茵梦湖项目”)、南昌凤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置业”)、南昌茵梦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茵梦湖投资”)、南昌安置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置置业”)上述四家项目公司合并简称为“标的公司”)各1%股权,双方将合作开发南昌茵梦湖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资产总额	净资产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茵梦湖投资1%股权	151,641.79	26,503.11	26,503.11
凤凰置业1%股权	124,196.33	24,544.54	24,544.54
茵梦湖投资1%股权	28,725.64	28,488.66	28,488.66
安置置业1%股权	180,007.26	36,001.45	36,001.45
合计	484,565.02	121,539.76	121,539.76

(注:上述数据与汇总数因统计时点不同存在差异)
本次交易前,茵梦湖投资、凤凰置业、安置置业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茵梦湖投资、凤凰置业、茵梦湖酒店、安置置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福州微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碧石路18号盘山小区A座1017室
法定代表人:吕晋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MA326863D3
经营范围:2018年12月12日,经营范围:自有房屋租赁服务;物业管理;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务;其他未列明物业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福州微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世茂房地产全资子公司
茵梦湖投资成立不满一年,根据福州微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截至2018年6月30日,世茂房地产总资产3,336.12亿元,净资产968.1682亿元,2018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5.71亿元,净利润61.82亿元。

福州微尔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业、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可能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南昌茵梦湖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迎宾大道909号103室
法定代表人:方宏浩
注册资本:139,540.07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7月25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旅游景区和酒店管理。
交易前后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福州微尔	139,540.07	100	68.26	40
福州微尔	0	100	71.46	51
合计	139,540.07	100	139,540.07	100

基本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净资产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茵梦湖投资1%股权	151,641.79	26,503.11	26,503.11
凤凰置业1%股权	124,196.33	24,544.54	24,544.54
茵梦湖投资1%股权	28,725.64	28,488.66	28,488.66
安置置业1%股权	180,007.26	36,001.45	36,001.45
合计	484,565.02	121,539.76	121,539.76

根据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http://shixin.court.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公示的信息,凤凰置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案号:(2015)闽04民终0461号。福州微尔公司分别于2016年12月、2016年10月31日存在巨融风险事项。
(三)南昌茵梦湖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迎宾大道909号106室
法定代表人:方宏浩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10月10日

根据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http://shixin.court.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公示的信息,凤凰置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案号:(2015)闽04民终0461号。福州微尔公司分别于2016年12月、2016年10月31日存在巨融风险事项。
(三)南昌茵梦湖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迎宾大道909号106室
法定代表人:方宏浩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10月10日